



ARENA OF VALOR  
**CAMPUS  
SERIES**

## 2020 ACS 資格賽規章

# 目錄

規章簡介 .....	5
<b>1. 隊伍名單規則 .....</b>	<b>6</b>
1.1 參賽選手資格 .....	6
1.2 隊伍名單 .....	6
1.3 隊伍名單提交 .....	7
1.4 隊伍名稱規範 .....	8
1.5 選手名稱規範 .....	8
1.6 參賽選手資料備註 .....	8
<b>2. 獎金及權益 .....</b>	<b>9</b>
2.1 賽事獎項 .....	9
2.2 隊伍權益 .....	9
<b>3. 《2020 ACS 校園聯賽》 賽事架構 .....</b>	<b>10</b>
3.1 《2020 ACS 校園聯賽》 校內賽賽制 .....	10
3.2 《2020 ACS 校園聯賽》 資格賽賽制 .....	10
3.3 《2020 ACS 校園聯賽》 例行賽至季後賽賽制 .....	11
3.4 賽事賽程 .....	11
<b>4. 比賽遊戲版本及比賽過程 .....</b>	<b>11</b>

4.1 傳說對決賽事的遊戲版本.....	12
4.2 《2020 ACS 校園聯賽》校內賽詳情.....	12
4.2.1 報到 .....	12
4.2.2 競賽設備需求 .....	13
4.2.3 競賽規則 .....	13
4.3 《2020 ACS 校園聯賽》資格賽詳情.....	15
4.3.1 報到 .....	15
4.3.2 競賽設備需求 .....	16
4.3.3 競賽規則 .....	16
<b>5. 聯絡方式 .....</b>	<b>19</b>
5.1 電子郵件 .....	19
5.2 LINE.....	19
5.3 責任及擔保 .....	19
5.4 保密協定 .....	19
<b>6. 不正當競爭行為懲處 .....</b>	<b>20</b>
6.1 不公平的遊戲 .....	20
6.2 不專業的行為 .....	21

6.3 博弈相關 .....	22
6.4 酒精與藥物 .....	22
6.5 懲罰相關說明 .....	23
<b>7.規章修訂 .....</b>	<b>23</b>
7.1 修改、判定罰則的決定權.....	23
7.2 規則衝突 .....	23

## 規章簡介

此份 2020 年 ACS 校園聯賽官方規章 ( 下稱**規章** ) 適用於每支獲得 2020 年傳說對決 ACS 校園聯賽資格賽 ( 下稱**資格賽** ) 參賽資格的隊伍，以及他們的管理人員、教練、選手或者其他雇員。此規章只適用於 2020 年資格賽而非其他競賽或者是有組織的傳說對決 ( 下稱 **AOV** 或者**遊戲** ) 活動。

Arena of Valor Campus Series ACS 規章，是由 ACS 官方為傳說對決的校園競技比賽制定，以使 2020 年資格賽使用的規章統一且標準化。

此規章的制定係為了確保 ACS 官方為傳說對決校園聯賽所建立系統的完整性，並保證校隊間較量的公平性。標準化的規章有益於所有參與到傳說對決校園聯賽比賽中的各個角色，包括隊伍、選手以及管理者。

此規章並不會規範選手的比賽內容。而選手與隊伍之間的約定條款由每支隊伍與選手自行決定。

# 1.隊伍名單規則

## 1.1 參賽選手資格

- 資格賽只限台灣、澎湖、金門、馬祖等地具「高中職、大專院校」之學生身分者參賽。
- 所有參賽者必須持有有效的學生身分證明文件。
- 每位參加資格賽的選手都必須由校方師長（校方師長意指：各學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電競班負責主任或是任何能代表學校或系所之師長，以下簡稱 **校方師長** 或 **師長**）認可並推派代表校方隊伍參賽。
- 所有參加資格賽的選手必須年滿 12 足歲。
- 參賽選手不得為現役 GCS 職業聯賽之選手。
- 參賽者需為傳說對決玩家,並擁有其遊戲帳號以用作參賽之用。遊戲帳號必須無違規記錄，並且在整場賽事保持此狀態。參賽者在本賽事只可以使用一個帳號，並且是註冊該帳號的本人。
- 參賽選手的帳號中須擁有至少 18 隻可用角色。(不包含限免)

## 1.2 隊伍名單

- 每支參賽隊伍需由同一所學校之學生組成，每間學校僅能推派一隊校隊代表校方出賽，校隊統一由校方師長組成並推派。
- 同所學校若超過一隊報名者，則需請校方於 9/25 中午前自行內部協調後向官方提

出學校代表隊伍，若時間內無法完成內部協調之校方，官方將於 9/28-10/2 期間為該校舉辦線上的《ACS 校內賽》，賽制為 BO3 單敗淘汰賽，獲勝校隊將代表校方參加《ACS 資格賽》。

- 《ACS 校內賽》由 ACS 官方統一規範參賽辦法和時間後透過電子信箱通知各隊，若有隊伍無法配合視同放棄參賽權益，ACS 官方保留最終決議參賽隊伍的權益。
- 資格賽事的每支隊伍，需要維持 5 名選手，和 2 名替補選手 ( 最多可擁有額外 5 名替補選手 )。
- 每名參賽者 ( 包含正選、替補、師長、後勤：領隊、教練 ) 只能代表一隊參賽，若有重複參賽之情況，該名選手參與之所有隊伍裁定淘汰。

### 1.3 隊伍名單提交

- 2020/9/25 am 11:59 以前，所有參賽隊伍都必須登錄隊伍名單，作為網站、轉播與宣傳時使用，名單請於規定的時間內繳交相關的隊伍資料 ( 包含隊伍成員真實姓名、OpenID、伺服器、遊戲 ID、聯絡電話、E-mail、學生證影本與其他 ACS 官方需求資料等 )，延遲繳交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 若提供的資格不符合或不依照規範，將視為未完成登錄選手作業。
- 《ACS 資格賽》僅開放 32 支校隊參賽報名，若報名隊伍數超過 32 組，則採先完成報名並通過官方審核者有優先獲取參賽資格制。順位在第 33 組後的校隊則為備取學校，當有隊伍提前棄賽或是未於檢錄時間報到等情況，ACS 官方將按照備取

順位邀請校隊進入資格賽。

※ 官方審核意指：在校隊完成報名後，官方將根據各校提供的報名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來進行審核，包括選手資料的比對、與師長電聯確認參賽規劃、是否簽約等事項，通過審核後將由專人和通過初審的校方聯繫，請務必提供詳細資料和留下聯絡資料。未通過審核者將不另行通知。

- 若報名後進入賽事階段需新登錄或解除隊伍成員，提交選手資料（真實姓名、遊戲 ID、[遊戲 OPENID](#)、遊戲伺服器、學生證）後需至少 3 個小時的審查時間，經審查過後方可上場。
- 所有已登錄的選手與校方均受規章所約束。

## 1.4 隊伍名稱規範

- 隊伍名稱需含有校名或學校代稱。
- 隊伍名稱中不得含有廠商及公司相關字詞。
- 隊伍名稱須統一全名及縮寫，並僅限使用中文、半形英文字母或數字 0~9，隊伍全名不可超過 15 個半形欄寬，名稱縮寫則需在 2-3 個中文、英文或數字以內。

## 1.5 選手名稱規範

- 遊戲 ID 嚴禁含有粗俗或猥褻的字眼或諧音、傳說對決英雄延伸名稱和相似延伸名稱、非法、政治性、侵害隱私、妨礙風化之內容或有其他違反中華民國法規等情事和任何容易造成混淆或困擾的名稱。官方有權要求參賽選手修改名稱或取消其



參賽資格。

- 不可使用其他隊伍的隊伍名稱、縮寫及選手名稱。
- 所有參賽隊伍的隊伍名稱、縮寫及選手ID必須經過ACS官方審核認證後公布，且於聯賽期間不可隨意變動更改。

## 1.6 參賽選手資料備註

參與本賽事的隊伍及選手，需同意配合 ACS 官方需求，提供相關照片及選手資料將使用於本賽事之推廣、直播等相關宣傳媒介，及授權 ACS 校園聯賽使用上述著作（如照片）於比賽現場和網站作為相關網上瀏覽與檢索，並得任意使用選手之肖像及姓名於前述著作（含衍生著作）及一切與該等著作相關之用途上。

## 2.獎金及權益

### 2.1 賽事獎項

- 《ACS 校園聯賽》賽事總獎金 50 萬元新台幣，賽事冠軍隊伍可獲得 15 萬元新台幣，亞軍隊伍可獲得 10 萬元新台幣，季軍隊伍可獲得 8 萬元新台幣，殿軍隊伍可獲得 6 萬元新台幣，第五至第六名隊伍每隊可獲得 3 萬元新台幣，第七至第八名隊伍每隊可獲得 2 萬 5 千元新台幣。
- 獎金將會統一派發至校方指定之金融帳戶，並由校方自行配發獎金給選手或相關人員。校方需依據 ACS 官方要求的領獎辦法，於指定時間內提供相關資料和申

請。

## 2.2 隊伍權益

- 取得《ACS 例行賽》資格之隊伍，校方可與 ACS 官方簽訂聯賽合作意向書，來獲取聯賽中雙方的最大合作效益，聯賽合作意向書將在校方獲取《ACS 資格賽》資格後，由 ACS 官方公文信件至各學校單位。

## 3. 《2020 ACS 校園聯賽》賽事架構

### 3.1 《2020 ACS 校園聯賽》校內賽賽制

- 若同所學校有多位師長提出校隊報名者，則需請校方師長於 9/25 中午前自行內部協調後向官方提出學校代表隊伍，若時間內無法完成內部協調之校方，官方將於 9/28-10/2 期間為該校舉辦線上的校內賽。
- 校內賽賽制為 BO3 單敗淘汰賽，對戰組合由 ACS 官方隨機抽出。獲勝校隊將代表校方參加《ACS 資格賽》。
- 校內賽事結束後，獲勝隊伍將進入《ACS 資格賽》，如因隊伍因素無法繼續參賽，需於校內賽結束時提出，棄權者將無法獲得後續參賽資格，晉級資格由原先對陣之隊伍補上。

### 3.2 《2020 ACS 校園聯賽》資格賽賽制

- 資格賽為 Bo3 雙敗淘汰賽，將 32 支隊伍分為四個小組，每組決出勝敗部冠軍 2 隊，共 8 隊進入《ACS 例行賽》，如因隊伍因素無法繼續參賽，需於資格賽結束時提出，棄權者將無法獲得參賽資格，位置由原先對陣之隊伍補上。
- 《ACS 資格賽》採線上賽制，不轉播，使用模式為 5v5 競賽模式，由系統判定比賽勝負。由賽事系統分配紅藍方，每個對戰組合皆會輪流紅藍方，由裁判 ( ACS 官方工作人員 ) 開房進行。

### 3.3 《2020 ACS 校園聯賽》例行賽至季後賽賽制

- 例行賽事以 Bo3 單循環賽方式進行，對戰組合由 ACS 官方抽籤決定，8 支隊伍選出 4 支進行 Bo5 的季後賽選出冠亞軍。詳細例行賽至季後賽規章將另行公布。

### 3.4 《2020 ACS 校園聯賽》賽事賽程

※最終賽程時間依據 ACS 官方於賽前最新公告為準。

- 報名 即日起~9 月 25 日 ( 線上 )
- 校內賽 9 月 28 日~10 月 2 日 ( 線上 )
- 資格賽 10 月 5 日~10 月 8 日 ( 線上 )
- 例行賽 11 月 11 日~12 月 4 日 ( 線上 )
- 季後賽 2021 年 1 月 15 日~1 月 17 日 ( 線下 )

## 4. 比賽遊戲版本及比賽過程

## 4.1 傳說對決賽事的遊戲版本和內容

- 比賽使用之遊戲版本皆按照正式服遊戲當前版本，包含當時以開放的所有遊戲內容。
- 若因 BUG 或可能影響比賽公平的之問題，ACS 官方可能禁用特定英雄、造型或任何遊戲內容。
- 關於禁用的問題，將會由 ACS 官方依據個案進行解釋，可在賽前或賽中的任何時間點直接調整限制規範。

## 4.2 《2020 ACS 校園聯賽》校內賽詳情

### 4.2.1 報到

- 校內賽期間將進行線上報到，報到時間內未報到之隊伍（含隊伍人數未滿五人時），視為棄賽。
- 線上報到的平台為：《2020 ACS 校園聯賽》官方 LINE 群，校內賽的隊伍，將於報名時登錄的校隊負責師長信箱中收到《2020 ACS 校園聯賽》官方 LINE 群邀請與其他報到注意事項，還請隨時檢查個人信箱以收到最新賽事相關資訊。
- 報到時，參賽者需開啟視訊鏡頭，並出示學生證或其它包含照片之有效個人身分證件（例如學生證、身分證、健保卡、駕照等），未包含照片恕不受理。
- 所有選手均需在報到時間內完成線上簽到（含候補人員），未進行簽到的選手不得

上場進行賽事。

#### 4.2.2 競賽設備需求

- 校內賽為線上賽，選手需於比賽期間全程開啟攝像鏡頭，隨時供裁判檢驗身份，完成對戰後，需等待裁判提出比賽結束的指令，方能關閉攝像鏡頭。
- 攝像鏡頭需完整看見五位比賽成員的臉部與競賽設備（手機），若無法提供視訊者，則判定淘汰。
- 參賽者須全數待在同一地點進行校內賽事。
- 若於比賽期間有發生攝像鏡頭關閉、麥克風關閉、非比賽成員與選手進行溝通、...等違反賽事公平之情況，比賽將立即暫停，官方將視情況給予警告或裁定淘汰。
- 比賽請穿著體面，請勿穿著背心、打赤膊等等。

#### 4.2.3 競賽規則

- 校內賽期間，所有比賽將於線上進行，不會進行轉播。
- 校內賽採分組單淘汰制（BO3），使用 5v5 競賽模式（無全局 BP），由系統判定比賽勝負。校內賽由賽事系統自行配對後決定紅藍方，每個對戰組合皆會輪流紅藍方，由裁判（ACS 官方工作人員）開房進行。
- 校內賽限定使用選手個人之帳號，如為 Guest 帳號需先綁定 Garena 或 Facebook 帳號。

- 對戰時不得發生任何違反公平性之行為，如：使用外掛程式或裁判（官方工作人員）認定等，若確屬實則判定淘汰。
- 對戰時不得使用未報名登記之遊戲 ID 帳號或是選手，視為違反公平性則判定淘汰。
- 遊戲對戰中禁止以不當言詞辱罵對方，有此情況發生給予警告，視情況裁定勝負。
- 若需更換出戰選手，需於一個對戰組合結束後向裁判（官方工作人員）申請選手更換，選手更換僅限於登錄名單內之選手。
- 對戰開始後不得更換選手，除非特定因素，如突發性疾病、舊傷復發導致無法比賽，得申請暫停更換選手。後續該位選手需提出公立醫院診斷證明，無法提出者，視同該隊伍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
- 自選角開始至比賽結束全過程不得人為主動退出遊戲，違者視為棄權。
- 比賽中不得主動使用暫停，私自使用暫停給予警告一次，若警告後再犯則裁定淘汰，有任何問題選手可透過視訊通話即時告知裁判（官方工作人員），由裁判（官方工作人員）定奪是否暫停比賽。
- 隊伍中有選手棄權導致可參賽人數不足 5 人時，則取消全隊參賽資格。
- 遊戲中除不可抗突發性因素，如：突發疾病、天災、突發意外等，不得要求重賽，比賽繼續進行。
- 遊戲中斷線、延遲，除非官方特別說明伺服器等因素，否則視為個人狀況，

不得要求重賽，比賽繼續進行。

- 比賽進行期間，若因遊戲伺服器崩潰導致斷線、帳號異常、設備異常、等無法進行遊戲的狀況，則依照比賽執行之官方人員進行暫停、重賽或繼續比賽等指示。
- 若是發生重賽情形，選手使用角色、挑戰者技能、奧義，必須相同，若是私自更換，則裁定勝負。
- 本賽事進行期間，請遵守官方工作人員指示。若是發生爭議，無論公平性、設備問題、暫停、重賽、裁定勝負等等，ACS 官方擁有最高和最終裁定權力。
- 所有有關本賽事的規則、選手規範、地點及賽程規範，以及對違規罰則與勝負結果，ACS 官方擁有其最後的更改修正及最後決定裁決權。

## 4.3 《2020 ACS 校園聯賽》資格賽詳情

### 4.3.1 報到

- 資格賽期間將進行線上報到，報到時間內未報到之隊伍（含隊伍人數未滿五人時），視為棄賽。
- 線上報到的平台為：《2020 ACS 校園聯賽》官方 LINE 群，資格賽的隊伍，將於報名時登陸的校隊負責師長信箱中收到《2020 ACS 校園聯賽》官方 LINE 群邀請與其他報到注意事項，還請隨時檢查個人信箱以收到最新賽事相關資訊。
- 報到時，參賽者需開啟視訊鏡頭，並出示學生證或其它包含照片之有效個人身分證件（例如學生證、身分證、健保卡、駕照等），未包含照片恕不受理。

- 所有選手均需在報到時間內完成線上簽到 ( 含候補人員 )，未進行簽到的選手不得上場進行賽事。

#### 4.3.2 競賽設備需求

- 資格賽為線上賽，選手需於比賽期間全程開啟攝像鏡頭，隨時供裁判檢驗身份，完成對戰後，需等待裁判提出比賽結束的指令，方能關閉攝像鏡頭。
- 攝像鏡頭需完整看見五位比賽成員的臉部與競賽設備 ( 手機 )，若無法提供視訊者，則判定淘汰。
- 參賽者須全數待在同一地點進行校內賽事。
- 若於比賽期間有發生攝像鏡頭關閉、麥克風關閉、非比賽成員與選手進行溝通、...等違反賽事公平之情況，比賽將立即暫停，官方將視情況給予警告或裁定淘汰。
- 比賽請穿著體面，請勿穿著背心、打赤膊等等。

#### 4.3.3 競賽規則

- 資格賽期間，所有比賽將於線上進行，不會進行轉播。
- 資格賽採分組雙敗淘汰制 ( BO3 )，使用 5v5 競賽模式 ( 無全局 BP )，由系統判定比賽勝負。資格賽由賽事系統自行配對後決定紅藍方，每個對戰組合皆會輪流紅藍方，由裁判 ( ACS 官方工作人員 ) 開房進行。
- 校內賽限定使用選手個人之帳號，如為 Guest 帳號需先綁定 Garena 或



Facebook 帳號。

- 對戰時不得發生任何違反公平性之行為，如：使用外掛程式或裁判（官方工作人員）認定等，若確屬實則判定淘汰。
- 對戰時不得使用未報名登記之遊戲 ID 帳號或是選手，視為違反公平性則判定淘汰。
- 遊戲對戰中禁止以不當言詞辱罵對方，有此情況發生給予警告，視情況裁定勝負。
- 若需更換出戰選手，需於一個對戰組合結束後向裁判（官方工作人員）申請選手更換，選手更換僅限於登錄名單內之選手。
- 對戰開始後不得更換選手，除非特定因素，如突發性疾病、舊傷復發導致無法比賽，得申請暫停更換選手。後續該位選手需提出公立醫院診斷證明，無法提出者，視同該隊伍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
- 自選角開始至比賽結束全過程不得人為主動退出遊戲，違者視為棄權。
- 比賽中不得主動使用暫停，私自使用暫停給予警告一次，若警告後再犯則裁定淘汰，有任何問題選手可透過視訊通話即時告知裁判（官方工作人員），由裁判（官方工作人員）定奪是否暫停比賽。
- 隊伍中有選手棄權導致可參賽人數不足 5 人時，則取消全隊參賽資格。
- 遊戲中除不可抗突發性因素，如：突發疾病、天災、突發意外等，不得要求重賽，比賽繼續進行。

- 遊戲中斷線、延遲，除非官方特別說明伺服器等因素，否則視為個人狀況，不得要求重賽，比賽繼續進行。
- 比賽進行期間，若因遊戲伺服器崩潰導致斷線、帳號異常、設備異常、等無法進行遊戲的狀況，則依照比賽執行之官方人員進行暫停、重賽或繼續比賽等指示。
- 若是發生重賽情形，選手使用角色、挑戰者技能、奧義，必須相同，若是私自更換，則裁定勝負。
- 本賽事進行期間，請遵守官方工作人員指示。若是發生爭議，無論公平性、設備問題、暫停、重賽、裁定勝負等等，ACS 官方擁有最高裁定權力。
- 所有有關本賽事的規則、選手規範、地點及賽程規範，以及對違規罰則與勝負結果，主辦單位擁有其最後的更改修正及最後決定裁決權。
- 若因網路或設備等不可抗拒因素而導致無法重賽時，勝負判定方式如下：
  - ◆ 比賽消耗時間未滿 20 分鐘，根據下列條件依序判定勝負：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大於等於五個，且有隊伍防禦塔塔數大於等於三個，則判定塔數較多的隊伍獲勝。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小於五個，兩隊的金幣持有相差一萬以上，則判定金幣較多的隊伍獲勝。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小於五個，兩隊的金幣持有相差小於一萬，則判定擊殺數較高的隊伍獲勝。
  - ◆ 比賽消耗時間大於等於 20 分鐘，根據下列條件依序判定勝負：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大於等於三個，則判定塔數較多的隊伍獲勝。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小於三個，兩隊的金幣持有相差一萬以上，則判定金幣較多的隊伍獲勝。
- 兩隊防禦塔塔數差距小於三個，兩隊的金幣持有相差小於一萬，則判定擊殺數較高的隊伍獲勝。

## 5. 聯絡方式

### 5.1 電子郵件

- 電子郵件是官方賽事單位事項布達的管道，因此請隊伍的主、副聯絡人保持更新電子郵件並定期檢查，以避免錯失重要訊息。

### 5.2 LINE

- LINE 是官方賽事單位主要的溝通管道與報到平台，因此請保持更新 LINE 並定期檢查，以避免影響參賽權益。

### 5.3 責任及擔保

- 所有《2020 ACS 校園聯賽》的相關資訊，都會以官方賽事單位所使用的電子郵件公告作為優先標準，請隊伍或選手務必留存相關往來信件，如有任何爭議糾紛，也都以信件內容為準。

### 5.4 保密協定

- 對於任何與賽事 ACS 官方往來的信件內容，都必須嚴格保密。未經書面許可，不得任意散佈或公開。

## 6.不正當競爭行為懲處

### 6.1 不公平的遊戲

以下操作將被視為不公平的遊戲，在主辦單位的決定後將會受到處罰。

- 兩個以上的選手或不同隊伍的選手之間的任何協議，例如：
  - ◆ 私下商議，在兩個或是多個選手裡做私下協定任何比賽內的遊戲相關結果。
  - ◆ 故意讓對手贏一場比賽，或夥同另一支隊伍聯合決定一場比賽的結果。
  - ◆ 違反體育道德或蓄意破壞性行為，對另一名選手或裁判有不適當或不專業的行為。
- 技術性騷擾，指故意使用任何遊戲中的 BUG 尋求隊伍優勢；若發生 Bug 情節時選手需立即通知 ACS 官方及裁判。
- 使用任何作弊程式或作弊器。
- 企圖性斷線，沒有正確或明確的理由的故意斷線。
- 攻擊性言詞，團隊任一成員不可以使用不當言語（猥褻、粗俗、侮辱、威脅、辱罵、毀謗、中傷、或攻擊性、令人反感或煽動仇恨及種族歧視）或由 ACS 官方人員判定為攻擊性的言詞。
- 攻擊性習慣/ 侮辱，團隊任一成員不能採取任何行動對著對方團隊的任何成員做任何的挑釁言語，上述狀況是屬於造成侮辱、嘲諷、破壞和諧。
- 嚴禁發生代打的行為，如經發現則視作棄權處理。並將代打行為回報《Garena 傳

說對決》官方懲處。

## 6.2 不專業的行為

除非明確的說明，否則違犯以下規則將被懲處，不論是否故意或嘗試進行這樣違反規則的狀況，也將受到懲處。

- 騷擾的行為，騷擾的定義是長時間對對方隊伍成員造成有敵意及困擾的行為且屢勸不聽。
- 性騷擾，是指不受歡迎的性挑逗。該評估是基於一個合理的人是否會認為該行為是不可取或反感的。
- 歧視和詆毀，隊伍成員不能蔑視，歧視或使用貶低言語，任一種族、膚色、國籍、社會出身、性別、語言、宗教及政治，或得罪一個國家的人民尊嚴和完整性，以及私人/個人或團體意見或其他意見，財務狀況，出生或其他身份，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原因。
- 如果隊伍成員被法律判定有任何的民事/刑事罪責，ACS 官方人員將可視情節判定該名選手是否可以繼續參賽。
- 隊伍成員不得參與法律禁止的所有的犯罪活動。
- 隊伍成員不得從事由 ACS 官方認為是不道德、可恥、或違背了正常道德常規的任何活動。
- 隊伍成員或管理層不得洩漏被 ACS 官方認定的機密訊息。

- 隊伍的任何成員或管理層，不得提供任何的禮物、獎勵、金錢或其他給其他隊伍成員或 ACS 官方人員。
- 除非明確的說明，否則違犯以下規則將被懲處，不論是否故意或嘗試進行這樣違反規則的狀況，也將受到懲處。
- 任何隊伍的成員或管理層，不得接受任何隊伍所贈送的禮品、企圖影響比賽結果。
- 任何隊伍成員或管理層，不可以拒絕 ACS 官方工作人員任何合理的指令或決定。
- 任何隊伍的管理層人員不得於聯賽期間，私下與他隊選手進行不合理的接觸，引誘選手做出任何違反聯賽規章的判斷，而任何隊伍的選手若是於聯賽期間遭遇他隊管理層人員有任何引誘行為，都需通報 ACS 官方工作人員以及所屬的隊伍管理層人員，不然也將有懲處。

### 6.3 博弈相關

- 任何隊伍成員或管理層不可以直接或間接參加外界任何跟 ACS 聯賽比賽結果有關之賭博行為。

### 6.4 酒精與藥物

- 無論參與的是校內或資格比賽，嚴禁飲用酒精、或服用施打任何有可能影響比賽進行的藥劑，否則將會以違反賽事規章而進行懲處。

## 6.5 懲罰相關說明

- 資賽進行中若有隊伍或選手違規，將會進行懲罰，嚴重情節可能調整懲罰項目或懲罰對象，最嚴重將踢除資格賽資格，由裁判決定判決懲處。
  - ※ 累計 1 支警告給予的處分：該隊伍被判定警告後面臨的第 1 場賽事，將會失去 First Ban 的機會。
  - ※ 累計 2 支警告給予的處分：該隊伍被判定第 2 支警告後面臨的第 1 場賽事，將無法進行 Ban 角的行為。
  - ※ 累計 3 支警告給予的處分：該隊伍被判定第 3 支警告後面臨的第 1 場賽事，將會直接棄賽判敗。
  - ※ 累計 4 支警告以上者給予的處分：ACS 官方將視情況取消該隊伍 ACS 參賽資格。

## 7.規章修訂

為確保公平競爭和誠信，《2020 ACS 校園聯賽》可能會因任何狀況下修改規則，以完善健全的賽制。

### 7.1 修改、判定罰則的決定權

- 所有有關《2020 ACS 校園聯賽》的規則、選手規範、戰隊調度、地點、賽程及舞台規範，以及對違規罰則，《2020 ACS 校園聯賽》ACS 官方擁有隨時修改、刪除條項且不另行通知的權力，同時，在極端的情況下，可能會作出違背該規章的判決，以維護公平競爭與體育精神。

### 7.2 規則衝突

- 如果本規則中有任一條有全部或部分無效或無法實行的情形，不影響本規則對其他條文之效力。該無效或無法實行的子部分應以最接近意思且不違反本規則之本旨解釋。

\* \* \*